

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12 年股東常會議事錄



時間：中華民國112年5月31日(星期三)上午10時正。

地點：台北市敦化北路100號茹曦酒店2樓宴會廳。

方式：本次股東常會採實體召開。

出席：出席股東代表股份總數5,970,049,276股(其中以電子方式出席行使表決權者5,361,915,408股，委託出席者30,511,321股)，占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7,930,821,589股75.27%。

列席董事：吳嘉昭、鄒明仁、李伸一、簡日春(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)、王貴雲、林豐欽、李政中、施宗岳(台灣化學纖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)(以上為董事)、王志剛(審計委員會召集人)、林義夫、朱雲鵬(以上為獨立董事)等11人，已超過董事席次15席之半數。

列席主管：彭福榮(副總經理)、鄭文濱(公司治理主管)、白立達(財務主管)。

其他列席人員：寇惠植會計師。

主席：吳嘉昭董事長

紀錄：鄭文濱

(主席指示大會秘書檢查到會股東，代表股份總數已達法定數額，宣布開會。)

一、主席致開會詞：(略)

二、報告事項

(一)本公司111年度營業報告(詳議事手冊)。

(二)審計委員會查核本公司111年度決算表冊報告(詳議事手冊)。

(三)本公司分派111年度員工酬勞報告(詳議事手冊)。

(四)本公司分派111年度現金股利報告(詳議事手冊)。

三、承認事項

第一案

案由：為依法提出本公司111年度決算表冊，請 承認案。

董事會提

說明：一、本公司111年度合併財務報表及個體財務報表業已編製完竣，經112年3月8日審計委員會查核及董事會決議通過，並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寇惠植會計師及于紀隆會計師

查核竣事。前述財務報表併同營業報告書送交審計委員會查核，並出具書面查核報告書在案。

二、前項營業報告書請參閱議事手冊第4至10頁，財務報表請參閱議事手冊第14至23頁，敬請 承認。

(本案無股東提問。)

(經主席裁示承認共2案，依序討論後即一併進行投票表決，並指定股東劉懷瑜為監票員，鄭貴珠及黃淑文為計票員。)

決議：本案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總數5,970,049,276權；經票決結果：承認5,556,588,756權(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4,949,182,606權)，占表決權總數93.1%；反對3,645,006權(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3,645,006權)；無效0權；棄權及未投票409,815,514權(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409,087,796權)。本案承認權數超過規定數額，照案承認。

第二案

案由：為依法提出本公司111年度盈餘分派之議案，請 承認案。

董事會提

說明：本公司111年度盈餘分配表(請參閱議事手冊第24頁)經112年3月8日審計委員會查核及董事會決議通過，敬請 承認。

(本案無股東提問。)

決議：本案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總數5,970,049,276權；經票決結果：承認5,567,080,009權(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4,959,673,859權)，占表決權總數93.3%；反對431,586權(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431,586權)；無效0權；棄權及未投票402,537,681權(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401,809,963權)。本案承認權數超過規定數額，照案承認。

四、臨時動議：無。

(無股東提問。)

五、散會(同日上午10時26分)。

主席：吳嘉昭



紀錄：鄭文濱

